

证券代码：300284

证券简称：苏交科

公告编号：2024-028

##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长李大鹏先生、董事郑洪伟先生、董事吴翔先生、董事韩巍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大鹏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**

鉴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 21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不再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经公司邀请招标程序最终确定，拟选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拟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,262,827,77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(含税)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1,570,694.35 元(含税)。如公司总股本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、财务状况、未来业务发展需要、资本性支出计划和投资者利益等多方面因素，

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年度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苏交科国际有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向其全资子公司 EPTISA SERVICIOS DE INGENIERÍA,S.L.增资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科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交科国际”）以债转股方式向其全资子公司 EPTISA SERVICIOS DE INGENIERÍA,S.L.（以下简称“EPTISA”）增资 2,650.00 万欧元，全部计入 EPTISA 资本公积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增资实施事项。本次债转股增资不涉及货币资金，不涉及股权结构变动，增资后 EPTISA 仍为苏交科国际全资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苏交科国际有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向其全资子公司 EPTISA SERVICIOS DE INGENIERÍA,S.L.增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**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基于审慎性原则，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，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实施地点、资金用途、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将募投项目“大湾区区域研发中心”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9月7日延长至2025年3月31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**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4年8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30在公司第一会议室

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2024 年半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4、《2024 年第三次投资委员会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8 日